

# 江苏万豪门业有限公司

## 职工债权公示

江苏万豪门业有限公司因不能清偿到期债务，并且明显缺乏清偿能力，经昆山建佳电子有限公司申请，昆山市人民法院于2022年11月16日作出了（2022）苏0583破申173号民事裁定书，裁定受理江苏万豪门业有限公司破产清算申请。昆山市人民法院于2022年11月28日作出了（2022）苏0583破141号决定书，指定江苏圣益律师事务所担任江苏万豪门业有限公司管理人。

经管理人调查，确认截止2022年12月16日，江苏万豪门业有限公司尚欠职工的工资和医疗、伤残补助、抚恤费用，应当划入职工个人账户的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费用，以及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应当支付给职工的补偿金（以下统称职工债权）的总额为人民币80473元（详见职工债权表）。现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第四十八条的规定，予以公示。公示日期至2022年12月25日止。

职工如对本次公示的职工债权数额有异议的，可自公示之日起10日内向管理人提出书面异议，并附相关证据，管理人将在收到异议后再次复核、答复，如不服，也可向昆山市人民法院提起诉讼。逾期未提出异议，视为对本次公示的职工债权数额无异议，可于2022年12月16日起携带本人身份证原件前往管理人办公地址登记本人银行帐户信息，职工债权分配时间及方式另行通知。

管理人办公地址：常熟市黄河路18号B幢518室

联系人及电话：孙丽娟 13862423488

特此公示。

江苏万豪门业有限公司管理人

2022年12月16日

附：江苏万豪门业有限公司职工债权表

# 江苏万豪门业有限公司职工债权表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码	工资金额 (元)
1	刘靓	362326198907255141	11018
2	李刚	362326198711053919	12052
3	刘薇	362326198709195125	11628
4	张军华	363236197303145131	11237
5	许火英	36232619761201512X	6794
6	谭志国	362326198808105113	27744
		总计	80437

江苏万豪门业有限公司 负责人

二〇二〇年十二月十五日

